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

New World Department Store China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5)

董事總經理的辭任 及 首席執行官的委任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發出公告。

董事總經理的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告，張輝熱先生（「張先生」）因其個人決定及職務調動，已辭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由2017年3月17日起生效。張先生將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張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其辭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有關的事項需知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的股東（「股東」）。

首席執行官的委任

張先生辭任董事總經理後，董事會欣然宣佈已委任牛偉先生（「牛先生」）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由2017年3月17日起生效。牛先生的履歷如下：

牛先生，54歲，從事商業經營及管理擁有超過20年經驗。自2014年10月至2016年5月，牛先生曾擔任銀泰商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33）的副總裁兼首席營運官。自2014年4月至2014年10月，牛先生曾出任萬達集團的高級總裁助理及萬達百貨的副總經理。自1996年6月至2014年3月，牛先生曾任職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出任不同的職務（包括區域總監及百貨店總經理），並於2016年6月1日重新加入，彼現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牛先生在1987年畢業於南京大學法律系，現修讀復旦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

除上文所披露外，(i) 牛先生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 於過去三年，牛先生並無在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ii) 牛先生並無任何其他需披露的主要職務或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牛先生目前並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已與牛先生訂立聘任合約。牛先生獲取的年度酬金（包括薪金及津貼）約為港幣5,063,000元另加獎金均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

除本文所披露外，並無與牛先生的委任有關的事項需知會股東或聯交所或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資料。

承董事會命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鄭志剛博士

香港，2017年3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歐德昌先生及顏文英女士；執行董事為鄭志剛博士及張輝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英潮先生、陳耀棠先生、湯鏗燦先生及余振輝先生。